

淄博中院创新开通保险财产网络查控

推动数字赋能执行工作再提速

本报讯 7月30日,一场别开生面的执行联动工作会议暨保险财产网络查控开通培训会在淄博召开。会议由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淄博监管分局、淄博市大数据局及淄博市保险行业协会共同举办,标志着淄博在保险财产查控领域迈出了数字化、智能化的坚实步伐。

淄博中院在7月份率先与金融监管分局联合下发《关于使用“山东通APP”协助办理保险产品财产查控工作的通知》,建立了保险财产网络化查控工作机制。借助“山东通

APP”这一数字平台,淄博中院成为全省首家开通“协助法院执行一件事”保险查控系统的法院,实现了保险产品财产的掌上查控。通过与金融监管分局和保险协会的紧密合作,实现了全国范围内保险公司保险产品的联动查询,确保了保险财产分布情况的一目了然,有效解决了信息滞后和数据偏差的问题。目前,淄博全市40余家保险机构能够实现查询、冻结、解除冻结、扣划保险财产的全流程在线操作,为全国其他地区保险财产的查控提供了全面覆盖。(下转二版)

霍敏在全国大法官研讨班上作主旨发言

本报讯 7月25日,全国大法官研讨班在国家法官学院举行,山东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霍敏围绕“以高效府院联动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作主旨发言,并分别与河南、吉林、湖南高院院长进行了互动交流。

霍敏表示,去年以来,山东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最高人民法院监督指导下,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把握“联”“动”“效”三个关键,持续推进府院联动工作,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司法智慧和力量。

霍敏介绍了去年以来山东法院持续推进府院联动工作的相关情况。一是以“联”为基础,推动上下一体联动。高站位谋划“联”,积极争取省委全力支持,及时总结宣传法院与相关行政部门在破产处置、法治政府建设、诉源治理等8个领域办理的一些有影响的案件,以实际成效凝聚共识。高规格部署“联”,联合省政府召开全省府院联动第一次协调会议,省长和各位在家副省长出席,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等30余个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市、县(市、区)参照省级范围同步在线参会。高标准推进“联”,在省

级示范带动下,全省16个地市的15个地市、129个县(市、区)政府和法院召开府院联动工作会议,常态化府院联动机制在全省落地生根、走深走实。二是以“动”为核心,深化重点领域联动。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方面,制定进一步加强金融风险隐患排查工作的意见,形成“会商研判一协同处置一促推治理”的工作方法。在破产审判方面,建立“双层制”运行模式,重大事项发挥党委政府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一般事项交由同级政府负责,由同级政府协调相关职能部门一揽子解决。在行政审判方面,立足诉前、诉

中、诉后“全链条”,做实府院联动,努力实现案结事了政通人和。三是以“效”为目标,实现统筹协调有序联动。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府院联动工作领导小组,抓好总体部署、协调保障,推动省政府出台《关于建立县级以上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制度的意见》,提升府院联动机制效能。强化日常联络,建立府院日常沟通联络机制,协调省法院相关庭室与省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开展业务联动,共同研究解决问题。强化工作落实,制定年度府院联动36项重点任务清单,将推进落实情况纳入考核,确保府院联动工作取得实效。(鲁法宣)

邹城法院

吹响府院联动哨

矛盾化解在前端

今年以来,邹城法院充分发挥“府院联动”机制优势,深化与行政机关的衔接,把握“府院联动”的结合点,共享行政执法和审判执行信息资源,着力构建“府院联动吹哨”工作机制,助力解纷促和之“哨”落地有声、止争有效。1至6月份,该院行政案件一审新收同比下降19.15%,行政案件和解率持续保持在50%以上。

吹响“预警哨” 防控相济治案源

依托府院联动“吹哨人”机制,邹城法院与行政机关建立了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沟通协作。

针对行政机关在行政执法过程中所遇到的困难与问题,“府院联动”相关单位定期举办会商、联席会议,打造行政执法化解问题矩阵,促进行政与司法的优势互补、精准联动。针对多发、高发类案的深层次问题,主动挖掘根源,找出问题症结,及时向具有执法权的行政机关提出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司法建议,从源头上有效预防相关行政争议的发生。

今年6月,针对行政审判中遇到的投诉举报处置查办问题,向曲阜市市场监管局发出司法建议,明确举报监管职责,规范投诉举报处理行为。

不断探索诉前引流机制,设置“济宁云复议”二维码标识及复议前置情形告知牌,成功引导多名当事人优先选择行政复议途径解决纠纷,行政复议便民利民的优势得到有效发挥。依托“公法中心(坐班日)”专题活动,由研究室专职法官每周定期集中接待群众来访,提供法律咨询,及时答疑解惑。

6月,邹城法院在处理一起涉及多名群众且争讼多年的行政征收群体诉讼案件中,积极协调邹城市司法局等相关部门,共同组织调解,案件得到圆满化解。

吹响“上课哨”,聚焦业务提质效

为增强执法人员职业素养和业务技能,今年上半年,该院联合邹城市司法局共同组织收看了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大讲堂》系列专题课程,围绕行政案件办理流程等方面开展同堂培训,丰富理论储备,拓宽工作视野。

纵深开展以案促学的培训模式,制定庭审观摩计划,严把行政行为认定事实关、法律适用关、程序证据关,倒逼行政机关依法履职。2024年以来,共选定非法采矿、治安行政管理处罚及土地征收信息公开三类典型行政案件为代表,依法组织庭审观摩活动,邀请行政机关职能科室工作人员旁听庭审,沉浸式体验行政审判全流程。

同时,该院还统筹安排专项普法宣传活动,选取典型案例,制作海报、手册、推文进行普法宣传。先后在5月22日国际生物多样性日、6月5日世界环境日开展系列生态环境保护普法宣传活动,深化市民对生态环境的认识,使其自觉维护生态文明建设,共同建设美丽中国。(下转三版)

深化府院联动机制 推进法治山东建设



省法院组织开展拥军慰问部队暨送法进军营活动

本报讯 为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7周年,激励法院干警做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增进军地感情融合,不断提升国防意识,7月30日上午,省法院组织青年干警到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某基地开展拥军慰问部队暨送法进军营活动。省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苏爱军带队参加活动。

座谈会上,部队领导对山东法院多年来提供的法律方面的帮助和支持表示由衷感谢。苏爱军向部队官兵致以节日问候,他表示,一直以来省法院党组高度重视与驻地部队共建工作,各级法院发挥审判职能,依法妥善处理涉军纠纷案件。下一步,希望双方加强交流互动,发扬人民军队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省法院将进一步发挥专业优势

为驻地部队做好司法服务和保障工作,助力部队练兵备战。

活动中,省法院向基地官兵赠送了法律书籍等慰问品,并进行了普法宣传、法律咨询等服务。干警们现场参观了学兵某连荣誉室、战士宿舍和图书室等场所,实地观摩战士日常训练,并现场体验了队列训练。

干警们一致表示,通过活动了解了战士们日常训练生活,真切感受到了部队的优良传统、精湛的军事素质、顽强的拼搏精神、良好的精神风貌和过硬的战斗作风,加深了对部队的了解,进一步增强了国防观念,今后要在本职工作中发扬精益求精、努力拼搏、团结向上、吃苦耐劳的工作作风,为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鲁法宣)



干警们现场体验队列训练。 韩国健 摄

滨州中院——以“两张清单”全力推动工作提档升级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思路,依托“两张清单”制度,细化量化目标任务,逐项拉单列表,以上率下、责任到人,切实提高管理工作效能,以能动履职深化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

优化清单体系,确保干有方向

滨州中院对照“三定方案”要求和各部门实际承担职能,科学划分体系,制定了部门工作职责清单。该清单主要由三大版块组成:一是重点任务清单,即本部门本年度的重点任务目标,以及围绕这些目标开展的具体措施。这些目标立足于本部门的业务,特别是在办案数量、质量、效率、效果等方面都有量化表现,并且各项数据均达到或优于《人民法院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

设定的合理区间。二是标准体系清单,包括各部门独立承担的个性职责,以及在党建、队伍管理等方面承担的共性职责。对于涉及多个部门的重点工作,各部门按照分工安排将自身工作任务体现到清单中,确保每项工作有人管、不落空。三是突破性抓手清单,即本部门本年度超常规、具有突破性的工作。各部门在完成常规工作之外,进一步提炼工作亮点,创优工作典型,打造工作品牌,以此为抓手,推动工作实现质的突破。通过对清单的优化调整,进一步厘清了职责边界,细化了任务分解,为下一步工作指明了方向。

融入日常管理,确保干有进度

部门职责清单制定后,滨州中院针对法官、法官助理、司法行政人员、司法警察等人员类别,围绕重点工作、标准工作、突破

性工作等方面,及时调整充实个人职责清单,让清单更加符合工作实际,做到“职责明晰、人岗相适”。

结合“机构编制政策法规学习月”活动,以党支部为依托,广泛组织干警进行研讨交流,引导干警深刻认识“两张清单”的重要意义,积极营造落实“两张清单”的浓厚氛围。积极推进“三强三优”专项活动,将“两张清单”制度落到审判执行具体工作中,把需要推进的工作、调度的事项系统化、具体化、台账化,做到“事事有回应、件件有着落”。以创建“铸铁魂·魅法槌”队伍品牌为契机,大力弘扬“严真细实快”的工作作风,以“两张清单”为抓手,推动理念和作风转变,形成人人努力成才、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生动局面。

强化督考运用,确保干有实效

滨州中院将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与全员绩效考核有效贯通,修订出台《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考核办法(试行)》,把“两张清单”作为全员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和抓手。根据“两张清单”完成情况评价部门和个人工作业绩。比如,综合行政管理部门的业绩指标评价采取目标管理模式,根据已设定的季度、年度工作目标,参考“两张清单”完成情况,各部门进行自评得分;各部门每月对照部门和个人岗位职责清单,对本部门当月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摸底汇总,分析评判部门及个人的工作基本情况,统筹安排下一步工作。督察室每个季度将各部门工作要点、“三强三优”落实情况与“两张清单”结合起来,根据清单中确定的目标任务进行督察。强化督察结果运用,滨州中院将“两张清单”制度的考核和督察情况作为确定考核等次、职务职级调整、绩效奖金分配、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进一步激励干警比学赶超、争创一流。(滨中宣)

做实“两张清单” 狠抓责任落实

省法院谋划部署推进“三强三优”专项活动,致力于以能动履职深化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是山东法院自觉在全局中思考、在大局下行动的具体体现。作为一名基层法院的人民法官,我会以深入开展好此次专项活动为抓手,进一步传承和拓展马锡五审判方式的实践路径,全力推进“枫桥式人民法庭”示范创建,实现人民法庭角色定位由单纯办案向综合治理转变,职能作用由“坐堂问案”向主动服务转型,工作模式由“单打独斗”向多元共治转变,解锁“枫桥经验”的时代密码,为辖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法院动能。

强化理念引领,在品牌打造上实现新突破

在新的时期,基层法庭工作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只有坚持理念引领,才能不断推动基层法庭工作的创新和发展。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要探索党建与审判深度融合,创立具有地域和行业特色的司法品牌。司法品牌是法院工作特色亮点、先进典型的缩影,是司法公信力和队伍形象的标志。基层法庭创立特色的司法品牌,即在党建引领下,全心投入基层治理、法治乡村建设,全力实现公平正义、司法为民目标,全方位营造遇事找法、办事依法的氛围,全面提高案结事了、定分止争的能力,推

以“三强三优”专项活动的扎实开展

绘就基层人民法庭新“枫”景

动建立健全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系,助力乡村振兴。要培养精品案例意识,建立案例发现、培育、筛选、审查机制。基层法庭受理的案件没有惊天动地的大案要案,大多是基层百姓的家长里短、柴米油盐,但其中不乏彰显司法审判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生动案例。在审判过程中,要注重总结经验,以有说服力的数据和实例彰显工作特色,充分展现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生动实践。

做实能动履职,在促推基层社会治理上实现新跨越

做实能动履职能够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通过公正、高效的司法服务,化解社会矛

盾,减少社会冲突,为社会基层治理提供有力支持。要践行“抓前端、治未病”的能动履职理念,针对辖区经济欠发达、群众法律意识和风险意识较弱的现状,擦亮“法治乡村”志愿服务品牌,坚持送法进大集、进企业、进村镇、进学校的普惠制普法与“点对点”“面对面”“一对一”的点穴式普法相结合,创新开展“小院茶话会”“果园座谈会”“点单服务进企业”等“法治小灶”,在拉呱式的交流中提升人民群众法律意识。要坚持阵地前移,凝聚纠纷化解工作合力,以网格—社区(村)—乡镇为层级,实现矛盾纠纷分级化解。以网格为灵敏“触点”,选派法庭干警融入辖区290

个网格,指导网格员调处纠纷;以村居为重要“节点”,在村居设立“法微事”工作室,将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以乡镇为有力“支点”,选派“法律服务专员”入乡镇,为乡镇基层组织、民营企业提供法律服务。

严实司法作风,在案件质效上取得新成绩

人民法庭是实现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道防线,严实的司法作风是维护司法公正的重要保障。要加强党纪学习教育,以《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规定内容作为党员干警的行为准则,平时工作中主动对照

“六大纪律”要求,指导自己的工作,严实自己的司法作风。要从严抓实科学管理,院庭长既是被管理的重点,也是落实监督管理的关键。作为扎根基层多年的劳模代表,要带头落实、扛牢扛实从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以身边的人、身边的事教育、引导全院干警;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带动作用,带头审理最难的案子,形成“见贤思齐”“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同时,严格把关案件审理的每一个环节,确保不出差错;严格落实“三个规定”,杜绝人情案、关系案。

“三强三优”专项活动是推动人民法院工作创新发展的有效之策,是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务实之举。下一步,我将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带头作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擦亮“法微事”司法品牌,抓实案件的前伸后延,促推基层社会治理,为辖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法院动能。

(作者系泰安市岱岳区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徂徕人民法庭庭长 钱继红)

“三强三优”系列谈·干警篇

